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解除主办券商
相关协议的公告

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源股份”或“公司”）于2024年6月聘请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或“主办券商”）担任主办券商，并签订《委托股票转让协议书》。

在持续督导期间，银河证券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有关规定，遵循勤勉尽责的原则，对正源股份持续督导期间的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事前核查，依照相关规定和合同履行了持续督导义务。正源股份认可银河证券的持续督导工作。

正源股份出于战略发展的需要，经与银河证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委托股票转让协议，并就终止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

正源股份与银河证券签署的解除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双方公章之日起生效。协议解除后，主办券商对持续督导期间公司存在的违法违规行为仍负有核查、配合处理义务，对督导期间主办券商的不当或违规行为仍负有责任。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月3日